

#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泉城管答函〔2025〕82号

答复类型：A类

##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54130号提案的答复

庄文捷委员：

《关于提升中心城区夜景照明的建议》(20254130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夜景作为城市风貌的重要组成部分，能够展现城市的独特魅力，促进文化传承，激发经济活力，提升游客体验，以及增强居民的归属感和幸福感，对城市的繁荣与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根据中心市区照明提升三年行动方案，我局成立照明提升专班，以“光明之城，活力泉州”为定位，加强统筹中心市区照明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等方面工作，加快推进照明项目建设，一期重点实施的东海城东片区及晋江洛阳江两岸照明提升工程于2023年5月1日前全面建成亮灯，二期重点打造城市门户、迎宾廊道以及古城、新城连线互动，于2025年春节前全面建成亮灯，城市夜景品质显著提升。

**一、科学规划引领，构建系统化照明格局。**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精细管理”的原则，组织编制《泉州市中心市区照明提升专项规划》，明确“两江一湾”为主线、门户廊道为纽带，串联中心市区重点区域、重要界面、核心节点的整体亮化格局。

规划在保护城市肌理与生态环境的基础上，划分优先建设区、适度建设区、限制建设区、暗天空保护区等四类照明区域，合理确定照明强度与色彩基调，确保夜景照明既突出泉州城市特色，又符合节能环保要求。

**二、分段组织实施，推进重点片区照明提升。**一是抓基础提升、塑造亮点。2022年-2023年，重点实施一期工程，沿线7座桥梁、7个公园、13座人行过街天桥、近千栋楼宇建筑串联成“两江一湾”古今辉映的城市照明体系；完成东海片区、晋江洛阳江两岸及重要节点的照明提升工作，强化建筑立面、桥梁、水岸等城市界面的光影表现，构建夜景骨架。二是抓拓展提升、完善体系。2024年重点组织实施二期工程，涉及约235栋建筑、12座桥梁及人行天桥，以及约30公里的绿化带；深化城市门户、迎宾廊道及古城与新城连线互动提升，重点打造高铁站、高速出入口、机场周边等门户区域夜景，串联南北主干道及城市地标性建筑群，强化夜间城市辨识度。三是抓节点深化、动态表现。结合古城街巷整治，完成中山中路及两侧29条街巷亮化提升以及涂门街、新门街部分、百源路、南俊路等照明提升，凸显古城的建筑特色、历史韵味和文化底蕴，使古城在夜晚焕发出别样光彩；结合节庆活动、文化主题等，动态优化光影表现，确保夜景照明与城市发展相协调，实现“常亮常新”。

**三、文化赋能照明，彰显泉州城市特色。**深入挖掘泉州世遗文化、非遗技艺及海丝元素，将刺桐花、双塔、老君岩、古厝等文化符号融入夜景灯光设计，展现“光明之城，活力泉州”的独特魅力。结合动态光影等科技手段，打造沉浸式夜游体验，进一步增强市民归属感与游客观赏体验。刺桐大桥、田安大桥

等 8 座跨江桥梁的光影秀，以及东海中央商务区、东海泰禾广场等沿江建筑的“城市灯光秀”，成为市民游客热衷观看的亮点。高速出入口、动车站、机场等门户出入口及迎宾线路，以泉州海丝文化为主题，热情迎接四方游客。夜景提升后，各大节日和重要活动的灯光展示更加精彩，为城市营造浓厚氛围，提供强有力的视觉宣传支持。

**四、规范管理机制，提升运维管理水平。**牵头起草《泉州市中心市区夜景照明管理规定》，经市政府第 32 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实施。新建项目要求夜景照明设计方案随主体工程设计方案一并报审，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明确非政府投资建设的非经营性质的城市夜景照明设施可移交城市管理部门维护和管理；未移交的，但纳入城市夜景照明控制平台统一亮灯的，财政部门按照实际用电费用的 35% 予以补助。建立照明设施巡查机制，对夜景照明设施定期巡检、维护，确保亮灯率、完好率、设施安全。完善故障快速响应机制，落实“24 小时值守+实时监测+应急处置”管理模式，确保夜景照明的稳定运行。

下一步，我局将结合我市夜间品牌、夜间经济的打造，持续深化城市亮化工作，让市民、游客更有获得感。一是**深化照明优化提升**。持续优化重点区域照明设计，确保夜景灯光色彩协调、明暗适度、层次丰富，增强整体观赏性和舒适度。二是**加大巡查管养维护力度**。严格落实网格化要求，加大已建成夜景照明设施的巡查管维，督促业主单位及时处置发现的问题，形成常态化的工作机制，确保维护及时到位。三是**拓展夜游文旅体验**。结合泉州特色文化，探索“光影+演艺”“夜游+市集”等

多元化夜间消费场景，进一步丰富夜间经济业态，推动泉州夜间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四是强化重点区域规划建设管理。联合市资规局、住建局从规划、设计、建设等方面强化重点区域照明规划建设管理，加强城市照明专项规划确定区域的规划管控，强化重点区域夜景照明设计方案、施工图专篇审查，确保新建项目夜景照明建设与主体工程建设设计实施、竣工验收、投入使用“三同步”。

领导署名：王森江

联系人：苏承礼

联系电话：22532991

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2025年7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